

發文字號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03.09.24 農授水保字第 1031862374 號函

發文日期：民國 103 年 09 月 24 日

要 旨：檢送 103 年 9 月 19 日召開 103 年度「研商水土保持管理相關議題」第 4 次會議紀錄

主 旨：檢送本會 103 年 9 月 19 日召開 103 年度「研商水土保持管理相關議題」第 4 次會議紀錄 1 份，請查照。

正 本：馮委員○○、林委員○○、陳委員○○、連委員○○、翁委員○○、鍾委員○○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交通部、經濟部、內政部、科技部、內政部地政司、內政部營建署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、經濟部工業局、經濟部國營事業委員會、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中華民國水土保持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水利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大地工程技師公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法規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訴願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、本會水土保持局黃局長○○、李副局長○○、林副局長○○、簡主任秘書○○、陳總工程司○○、祝副總工程司○○、法規小組、保育治理組、農村建設組、土石流防災中心、臺北分局、臺中分局、南投分局、臺南分局、臺東分局、花蓮分局

副 本：本會水土保持局（監測管理組）、水土保持局（監測管理組連組長○○）、水土保持局（監測管理組陳副組長○○）（以上均含附件）